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拟销售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销售房产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易尚数字技术发展有限公司销售其新建成的易尚创意科技大厦部分房产，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销售房产情况**

**1、拟销售房产的建造情况**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对办公场地的需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合资公司及对外投资的议案》和《关于设立合资公司及对外投资相关事项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广东盛迪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迪嘉”）共同投资设立深圳市易尚数字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尚数字”），其中，公司占易尚数字51%的股权，盛迪嘉占易尚数字49%的股权。

2015年9月16日，易尚数字以人民币8.09亿元竞得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区A002-0047宗地土地使用权，并取得深地合字（2015）1012号《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和粤（2015）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62689号不动产权证书。该土地用于建设公司总部办公大楼（即：易尚创意科技大厦、易尚中心），该宗地面积为6026.38平方米，性质为商业性办公用，使用年限40年（即：从2015年09月16日至2055年09月15日），计入容积率的总建筑面积不超过36170平方米（其中：商业 $\leq$ 2000平方米，办公 $\leq$ 34170平方米）。

2016年8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五次会议同意易尚数字与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易尚创意科技大厦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随后，易尚创意科技大厦进入全面建设阶段。目前，易尚创意科技大厦主体工程已经封顶。

## 2、拟销售房产的预售备案情况

按易尚数字与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签署的《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深地合字（2015）1012号），易尚创意科技大厦建成后约10850平方米房产可公开销售，其中办公部分约8682.54平方米，商业部分约2167.46平方米。本次拟销售的是办公部分房产，共约8682.54平方米。目前，该部分房产已取得深圳市房地产预售许可证（深房许字[2018]宝安001号）。本次拟销售房产基本情况如下：

房产名称：易尚创意科技大厦；

房产结构：混凝土框架结构；

房产性质：办公；

房产数量：98套；

房产面积：8682.54平方米；

备案均价：每平方米79999.00元，每套备案价以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核准的价格为准。

## 二、拟销售房产定价依据

本次拟销售房产的最终成交价格，在不高于备案价的基础上，由交易方综合考虑市场行情协商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房产销售事项相关的具体事宜。

## 三、销售房产的目的

易尚创意科技大厦建成后总建筑面积约5.57万平方米，上述房产销售后，剩余部分房产仍可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对办公场地的需求。销售上述房产，有利于盘活资产，回笼资金，减少银行贷款，减少财务费用，优化资产结构，更好地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 四、销售房产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品牌终端展示、循环会展、虚拟展示等。销售上述房产，有利于盘活资产、回笼资金、减少银行贷款，减少财务费用、优化资产结构，更好的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如上述房产按以上定价原则在2018年顺

利销售并及时收到销售款项，将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性现金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的、重要的影响。

## 五、销售房产存在的风险

本次拟销售房产的价格，在不高于备案价的基础上，由交易方综合考虑市场行情协商确定，最终成交价格、成交时间、成交数量、购买方等尚未确定，房产销售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易尚数字拟销售新建成的易尚创意科技大厦部分房产，有利于盘活资产、回笼资金、减少银行贷款，减少财务费用、优化资产结构，有利于公司集中资源促进主营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要求。本次拟销售房产的价格，在不高于各套房产备案价格的基础，综合考虑市场行情，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各套房产的最终成交价格，定价方式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关于控股子公司拟销售房产的议案》。

## 七、其他说明

1、本次拟销售房产的购买方尚未确定，目前无法确定与交易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本次拟销售房产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房产销售的具体事宜。

##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12 日